

重庆市綦江区适中学校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小学学历教育（相关社会服务）

(二) 机构设置

根据《重庆市綦江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明确綦江区各学区和学校机构名称的复函》（綦编办〔2012〕21号）文件，更名为重庆市綦江区适中学校，属于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编制 20 人。

(三) 单位构成

重庆市綦江区适中学校，无下级单位

按照《重庆市綦江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调整教育系统各学校校级领导职数和内设机构设置的通知》（綦编办〔2013〕187号）文件，本单位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校级领导职数 4 个，内设机构数量 2 个，编制 20 人，分别为教务处、总务处。在职在编教职工 26 人，学生 202 人。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1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723.24 万元。收入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25.93 万元，减少 41.9%，支出较上年减少 291.81 万元，减少 28.74%。主要原因是：2021 年人员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等均有减少，专项资金减少等，其中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193.67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减少 20.7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减少 39.88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减少 37.53 万元，减少原因是，学校人员减少导致工资福利、商品服务支出等减少，以及学校工程项目减少等。

2.收入情况。2021 年度收入合计 623.8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40.69 万元，下降 27.84%，主要原因是学生和人员都减少，其中：教育支出减少 40.76 万元，人员减少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18.4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减少 8.8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5.7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13.1 万元，占 98.28%；事业收入 10.75 万元，占 1.72%；年初结转和结余 106.89 万元。

3.支出情况。2021 年度支出合计 723.2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91.81 万元，下降 28.7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学生和人员以及工程项目维修均有减少，主要有：教育支出减少 291.1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17.5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减少 10.4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7.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32.22 万元，占 87.41%；项目支出 91.02 万元，占 12.59%。

4.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7.5 万元，均为专户收入弥补办公经费不足，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7.23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减少 27.23 万元，下降 78.4%，主要原因是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均全部支付，不存在结余。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613.1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48.39 万元，下降 28.83%。主要原因是学生减少，教师减少及工程项目减少，其中：教育支出减少 215.3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18.4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8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5.76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3.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48.38 万元，下降 28.83%。主要原因是学生减少，教师减少及工程项目减少，其中：教育支出减少 215.3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

加 18.4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8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5.76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50.99 万元，增长 9.1%。主要原因增加了教育支出等，其中教育支出减少 59.57 万元，人员调标等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11.4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减少 1.2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4.12 万元。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6.89 万元。

2.支出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19.9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92.01 万元，减少 28.85%。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为：教育支出减少 291.3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17.5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减少 10.4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7.77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57.88 万元，增长 28.09%。主要原因是支出往年结转款项，如人员经费奖励绩效以及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等，

3.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4.73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支出往年结转款项，如人员经费奖励绩效以及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等具体为：教育支出减少 34.73 万元。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教育支出 490.95 万元，占 68.19%，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02.34 万元，增长 26.33%，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结余费用万元于本年支出，工资调标等人员经费增加。

(2)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165.59 万元，占 2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52.69 万元，增长 46.67%，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结余数本年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 31.76 万元，占 4.41%，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3.41 万元，下降 7.5%，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作调整预算，较年初数减少 3.41 万元。

(4)住房保障支出 39.46 万元，占 3.9%，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27 万元，下降 3.83%，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做调整预算，较年初数减少 1.27 万元。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34.2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95.5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39 万元，下降 27.37%，主要原因本年度人员减少。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工资福利和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等。公用经费 38.6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39 万元，下降 17.83%，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导致公用经费减少等。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商品服务支出。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0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及国内公务接待支出。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及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二) “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车购置费 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购置费。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用。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用。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按照部门决算列报口径，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4 万元，增加 26.36%，主要原因是集体会议增加，因此会议费用也增加 0.04 万元。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4.1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7 万元，减少 1.46%，主要原因是疫情关系，各级各类培训均有在线培训，因此培训费有减少 0.7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9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0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合同金额 3.0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主要用于采购空调、电子显示屏。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 15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目标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 15 项，涉及资金 82.07 万元；成立以校长为组长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认真开展项目评价，15 个项目有 15 个项目全部近期完成，效果优秀。

（二）绩效自评结果

1. 绩效自评表

序号	指标管理科室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资金总量（万元）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备注
				中央资金	市级资金	区级资金	其他资金			
1	教科文科	重庆市綦江区适中学校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中央和市级资金 - 校舍维修（市级）安排防雷设施改造		5.00			100	优	
2	教科文科	重庆市綦江区适中学校	提前下达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中央和市级资金 - 校舍维修（中央直达资金）安排教室地面和墙面维修	15.00				100	优	
3	教科文科	重庆市綦江区适中学校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中央和市级资金 - 校舍维修（市级）安排操场堡坎垮塌排危等		12.00			100	优	
4	教科文科	重庆市綦江区适中学校	生均公用经费中设备购置费用于购买空调、显示屏等设备			3.09		100	优	
5	教科文科	重庆市綦江区适中学校	乡村教师岗位补助		0.79	12.13		100	优	

6	教科 文科	重庆市綦江区适中学校	2021年春季寄宿生生活补助	2.94				100	优	
7	教科 文科	重庆市綦江区适中学校	2021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		0.50	0.54		100	优	
8	教科 文科	重庆市綦江区适中学校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安排 2021年春季非寄宿卡生活补助			1.18		100	优	
9	教科 文科	重庆市綦江区适中学校	2021年脱贫家庭学生（原建档立卡）生活费			0.72		100	优	
10	教科 文科	重庆市綦江区适中学校	提前下达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中央和市级资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中央直达资金）安排2021年春季义务教育非寄宿生生活补助（建卡除外）	0.38				100	优	
11	教科 文科	重庆市綦江区适中学校	2021年特殊教育补助资金安排随班就读和送教上门专项补助		1.97			100	优	
12	教科 文科	重庆市綦江区适中学校	学生营养工程---贫困学生（含建卡）“爱心午餐”安排小规模食堂运行补助			4.61		100	优	
13	教科 文科	重庆市綦江区适中学校	普惠性幼儿园2021年公办园生均公用经费		2.94			100	优	
14	教科 文科	重庆市綦江区适中学校	2021年教育系统预算内非税收入用于补助公用经费				13.11	100	优	
15	教科 文科	重庆市綦江区适中学校	教育公用经费安排生均公用经费			5.19		100	优	

2. 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项目名称	重庆市綦江区适中学校校园环境综合整治改建工程		自评总分（分）	100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綦江区教育委员会		联系人及电话	马应付：15922686614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执行率得分（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00	100
	其中：中央补助	15	15	100	/
	市级补助				/
	区级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提前下达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中央和市级资金 - 校舍维修（中央直达资金）安排教室地面和墙面维修。该项目计划用于学校 11 间教室地板硬化和教室门更换以及墙面刮白处理。该项目实施后，地板再也不是地坑了，确保了师生的生命安全，定会赢得社会人士、师生、家长的赞许。	该项目已竣工，经过学校党支部组织验收，全部合格。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权重	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系数 (%)	指标得分 (分)
	计划改造维修面积	平方米	20	680	10000%	100	20
	预算完成率	%	20	100	10000%	100	20
	立项完成率	%	20	100	10000%	100	20
	工程进度满意率	元/平方	20	100	100	100	20
	家长学校满意度	%	10	100	100	100%	10
	社会公众满意度	%	10	100	100	100%	10
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较多的原因、改进措施及其他说明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本年度未委托第三方对部门政策或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冯弟梅

联系电话：023-48778085